附件 4

2026年秋学期转专业面试《口语表达》大纲

一、考核目标

重点考察学生口语表达的基本素养与沟通交际能力，测评学生运用有声语言、肢体语言，依托逻辑思维开展信息传递、情感交流与价值引领的综合能力。

二、考核内容与分值

考核内容涵盖思维品质、表达内容与形式、心理素质、仪表仪态等。

口语表达满分 100 分，各维度分值设置：表达理念 20 分、表达内容 30 分、表达要则 30 分、心理素质 10 分、仪表仪态 10 分。

三、考核方法

学生抽签决定口语表达的顺序和内容，根据题目所给材料分析问题，阐述看法，提出对策等。学生独立准备 10 分钟，表达 3 分钟。考官根据学生口语表达过程中的表现，进行综合评分。

四、口语表达评分标准

评价项目	评定要点	满分		评分
表达理念	理念正确，思想积极向上	10	20	
	有独到的观点和见解	10		
表达内容	内容紧扣主题	10	30	

	思维清晰、重点突出	10		
	材料新颖并具有典型性	10		
表达要则	普通话标准	10	30	
	语言流畅、生动，富有感染力	10		
	时间分配合理	10		
心理素质	活泼开朗，有自信心	6	10	
	有较强的情绪调节能力	4		
仪表仪态	仪表整洁、仪态大方	6	10	
	举止自然得体，朝气蓬勃	4		
总得分				